

证券代码：874198

证券简称：万正科技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浙江万正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1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张山楠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0,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董事会秘书朱建忠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cp.com.cn>）上披露的《浙江万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4-009）、《浙江万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4-008）。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 50,000,000 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不同意 0 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年度，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勤勉尽责，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0,000,000 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不同意 0 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年度，公司监事会在全体监事的共同努力和配合下，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依法独立行使职权，较好地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通过审阅定期报告并听取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的汇报，及时掌握公司生产经营、重大事项、财务状况、内控建设等情况，充分行使对公司董事会及其成员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能，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0,000,000 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不同意 0 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3 年年度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结合审计后的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编制了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0,000,000 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不同意 0 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3 年年度经营情况及对 2024 年年度的经营预测分析，编制了 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0,000,000 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不同意 0 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信审字[2024]第 31-00541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51,912,912.43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 45,022,971.51 元。

为保障公司自有资金充裕，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经营角度出发，经研究决定：本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其他形式的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0,000,000 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不同意 0 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署了《2023 年年度审计业务约定书》，现《2023 年年度审计业务约定书》即将届满，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年度的外部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0,000,000 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不同意 0 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接受关联担保及资产抵押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p.com.cn>）上披露的《浙江万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接受关联担保及资产抵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15,093,750 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不同意 0 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张山楠、王德瑜、黄威，嘉兴同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p.com.cn>）上披露的《浙江万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预计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0）。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0,000,000 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不同意 0 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金诚同达（上海）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张艳伟、张泰来

(三) 结论性意见

律师认为：

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浙江万正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浙江万正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浙江万正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2 日